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穗增发改投批〔2021〕122号

项目代码：2019-440118-89-01-062032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调整广州市 国家级青少年足球训练基地可行性 研究报告的复函

广州市增城区公共建设项目管理服务中心：

报来《关于申请调整广州市国家级青少年足球训练基地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增公建中心函〔2021〕1012号）及有关资料收悉。经研究，现就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函复如下：

一、根据2021年8月19日市分管领导召开广州市国家级青少年足球训练基地建设和运营有关会议精神（穗府会纪〔2021〕169号），原则同意你单位报来的广州市国家级青少年足球训练基

地可行性研究报告（调整）。

二、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调整为：广州市国家级青少年足球训练基地拟建于增城区荔湖街，荔新公路以北，光明新村以南。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180024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55161 平方米。建设内容主要包括：管理用房、室外球场附属用房、通用体能训练用房、科研与教学用房、医疗与康复用房、餐厅、运动员及教练员宿舍、运动员宿舍附属用房、地下室和看台等；室外球场 17 片（包括标准 11 人足球场 10 片、标准 5 人足球场 6 片、标准 7 人足球场 1 片）以及球场备用草坪、400 米训练跑道、道路广场、绿化等工程。

三、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项目估算总投资调整为 68112 万元（不含用地成本），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 58387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6482 万元、预备费 3243 万元。本项目采用政府直接投资方式，项目建设所需资金由广州市本级基本建设统筹资金安排解决，以及积极争取国家、省资金支持。

四、建设管理模式。项目由广州市增城区公共建设项目管理服务中心组织实施建设。

五、招标事项。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详见附件。

六、本审批文件有效期为 2 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

批工作的，在有效期满前3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此前批复的《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广州市国家级青少年足球训练基地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穗增发改投批〔2020〕262号）同时废止。

附件：招标核准意见表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1年10月9日



附件

招 标 核 准 意 见 表

建设项目名称：广州市国家级青少年足球训练基地（调整）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核准			核准	核准		
设计	核准			核准	核准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安装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监理	核准			核准	核准		
设备	核准			核准	核准		
重要材料	核准			核准	核准		
其他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 1、招标范围：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必须招标的工程建设项目规定》（国家发改委令 第 16 号）的规定，对勘察、设计、建筑工程、安装工程、监理、设备、重要材料全部招标。
- 2、招标组织形式：委托招标。
- 3、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2021年10月9日



注：如对本许可有异议，可自接到许可文件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增城区人民政府或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申请行政复议（增城区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地址：增城区荔城街惠民路 1 号，联系电话：020-32829072；广州市发展改革委地址：越秀区府前路 1 号，联系电话：020-38920953）

招 标 基 本 情 况

建设项目名称：广州市国家级青少年足球训练基地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 式	招标估算 金额(万 元)	备注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建筑安装工程(设备采购、重要材料等)	√			√	√			58387	
勘察	√			√	√			292	
设计	√			√	√			1478	
监理	√			√	√			969	
其他	-			-	-			-	

情况说明：

1、招标范围：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国家发改委会令 第16号）的规定，对勘察、设计、建筑安装工程、监理全部招标。

2、招标组织形式：委托招标。

3、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建设单位盖章
2021年10月9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体育局，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财政局。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1年10月9日印发
